

河南文藝出版社



偷
小意 著



15 南文藝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偷 / 小意著. - 郑州: 河南文艺出版社, 2007. 1

ISBN 978-7-80623-732-8

I. 偷... II. 小...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6) 第 148019 号

偷

作 者: 小 意

出版统筹: 单占生 张 明

策划编辑: 陈 静 方 伟

责任编辑: 陈 静 文 欢

美术编辑: 刘运来

责任校对: 伊春萍 周文娟

出版发行: 河南文艺出版社

本社地址: 郑州市鑫苑路 18 号鑫苑名家 11 号楼

邮政编码: 450011

承印单位: 北京龙兴印刷厂

经销商单位: 新华书店

纸张规格: 890 毫米×1280 毫米 1/32

印 张: 6.75

彩 插: 24

印 数: 1-12,000

字 数: 150 千字

版 次: 2007 年 1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0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标准书号: ISBN 978-7-80623-732-8

定 价: 19.80 元

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

图书如有印装错误, 请寄回印厂调换。



关于《偷》的想法

这世界为我们余下来的东西不多。徐星说过，“剩下的都属于你”。但我们得想办法去占有。偷是其中一个办法。

我们想要爱。如果负不起爱的责任，那也是要偷。

我们想要身份，身份可以让我们获得更多的东西，或许就是偷的权力，或许不是。

我们想要钱，我们有各种欲望。去偷是最简单的办法，可以让我们物质生活幸福，而不用付出太过昂贵艰辛的代价。

这也是一个关于“虚无”的故事。

如果婚姻只是利益结合和分割，而这一切就是现实生活。

如果爱情想要而不能，因为贪婪和自私。

如果想要留住一个人，到达永远。可权力和感情都不能。

如果一个人死了，曾经的过去却没有死。

爱的虚无和空缺。现实对情感的割磨。这一切如何逃脱？

生活的虚无。婚姻的虚无。权力的虚无。生命的虚无。

这是一个关于“虚无”的故事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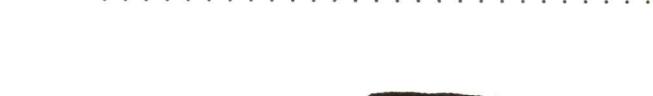
2003 年

001



2004 年

089



2001—2002 年

131



2005 年

187



2004—2006 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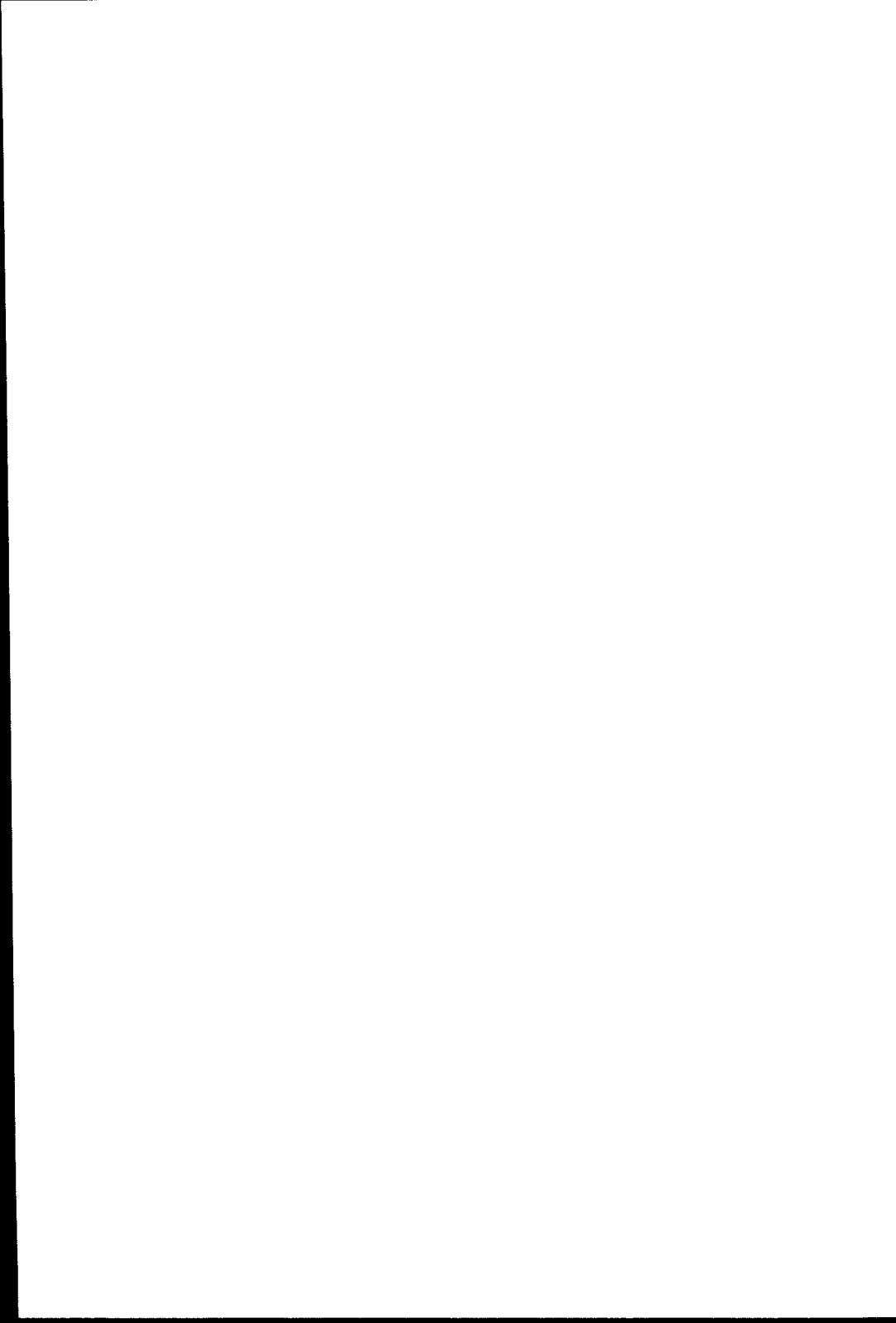
193



《偷》是怎么偷来的

197

2003 年



一推开门，就看见客厅的抽屉都开着，东西翻得乱七八糟，扔了一地。不知道家里人是不是都饿疯了，觅食觅得如此没有风度，找过了也不收拾。我换上拖鞋往里走，路过爷爷房间，看见爷爷躺在床上，眼睛瞪得大大的，看见我如获大赦，招了招手，“报案！咱家失窃了。”

“失窃了？你不打电话给保卫处，躺着干什么？”我左看右看，爷爷房间的抽屉也开着，里面的报纸，还有爷爷经年收藏的废物，被扔了一地。

“我已经退休了，还叫得动保卫处吗？你赶紧打电话报警，我在保护现场呢。”爷爷委屈地说，“你以为我高兴躺着啊，我从早上醒来躺到你下班，我容易吗？”

连他都这样幽默。我喜欢。

我扑到桌子前，刚一碰到电话，爷爷就像被烫伤似的吼了起来，声音极是精力充沛，“你怎么这么笨！手机啊！要是打那电话，我自己不会下床啊！你别乱动，就站在那儿！”

要命。真他妈的要命。我扑在半空中，呈悬空状，一只脚站在地面上，相隔半米的另一只脚搁在大衣橱前的挡板上，掏出了手机，

报警。

110的小姐立即接了电话，“请讲。”

“我家失窃了，请你们赶紧来。再不来我要成望夫石了。”我没好气地说，心里还一紧一紧的，惦记着我抽屉里刚买的钻戒。

“丢了什么？”小姐不紧不慢地说，装作没听到我的废话。

“不知道啊，为了保护现场，我们一家人都躺在床上没动。”我极其委屈地说。

“哦。那么你们选一个人爬起来看看再报警吧，保不准你家根本没有失窃。”小姐冷淡地说。

眼看小姐就想挂电话，我突然看见阳台上我昨天刚晾出去的内裤不见了，脱口而出，“什么啊，内裤都没了。”

“放错门儿了吧。”小姐讥笑说，有些不耐烦的语气。

“我是说阳台上晒的衣服。”我忍气吞声解释说。

“哦，衣服啊。你家阳台干嘛不封闭啊？”小姐懒洋洋地反问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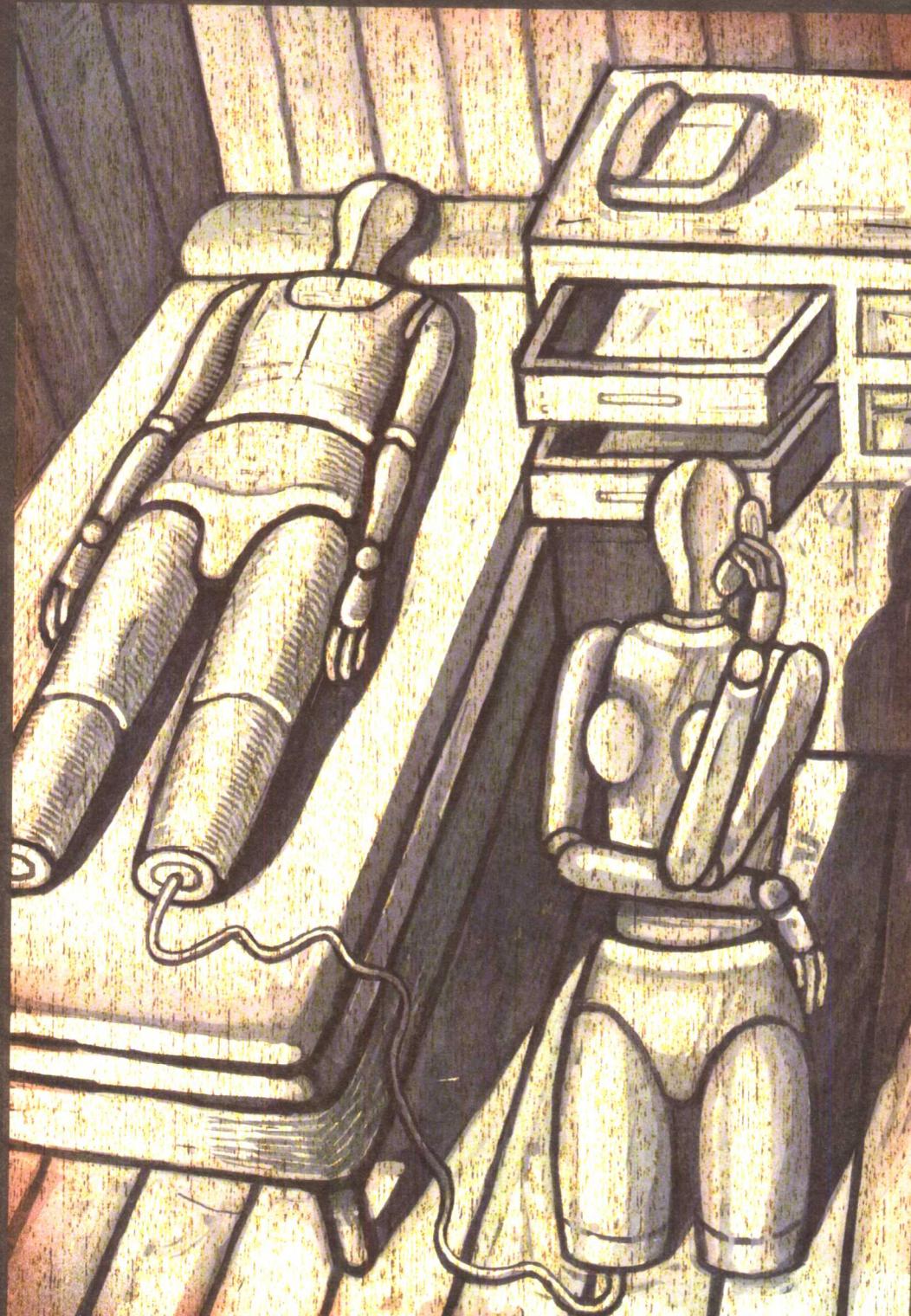
“不让封闭。小姐，我家是失窃，不是打算卖房子，请你不要跟我讨论封闭阳台的问题。另外，小姐，我在法院工作，你要不要查证一下我的单位？”

“那你家住哪儿呢？”小姐沉默了一秒钟，收起了讥笑，严肃地问。

“望江小区八幢八零三。”我说话的时候下意识把脚收了回来，立正站好，被爷爷狠狠瞪了一眼。

“八楼？小偷怎么爬上去的？”小姐刚说完，大概是反应过来自己又废话了，立刻果断地说，“好了，就这样吧。”啪地挂上了电话。

十五分钟后，来了三个公安人员。门没关，他们直接进来，屋前屋后地乱转，把还算干净的地板踩得灰黑一片，把爷爷精心保护好的



一推开门，就看见客厅的抽屉都开着，东西翻得乱七八糟，扔了一地。不知道家里人是不是都饿疯了，觅食觅得如此没有风度，找过了也不收拾。我换上拖鞋往里走，路过爷爷房间，看见爷爷躺在床上，眼睛瞪得大大的，看见我如获大赦，招了招手，“报案！咱家失窃了。”

现场破坏完了，然后才看到我和爷爷，一个站着，一个躺着，正眼巴巴地瞅着他们。

一个黑脸大汉抱着个本子往门口一站，冷淡地问，“是你们报案的吗？门都不关，难怪失窃呢。要是全市的人都像你们这样，我们不忙死啦？说说看，丢了什么？”

“让我查查。”我犹豫了一下，决心不管爷爷，飞奔回自己的房间，打开抽屉，失声嚎叫起来，“我的钻戒！我的手链！我的照片！”

2

上班路上，我一直在瞅挤成一堆的人们，个个神情鬼鬼祟祟，都那么像贼。我旁边的女人，一直挤来挤去不消停，死死盯着她庞大的身体范围内的三个座位，生怕有人要下车时她抢不到座位。我后面的小伙子，更是贼里贼气，抱着个手机手不停地抖，抖得前后左右的人都跟着他忽悠，他咕咕噜噜说了半天，我只听见一句，“你把东西放好了，我晚上去拿。”

我真他妈的怀疑，他要去拿的是我家的东西。

下车后，我还是觉得满马路的人也都是贼。

蹲在路边卖豆浆的那女人，脖子上挂的金项链比上吊的绳子都粗。那个拉三轮的，贼溜溜地盯着路过的人，一脸恨不能把人家拽上车拉到阴暗处抢劫的模样。还有一个西装革履的男人，拎着个公文包朝我走过来，一脸的衣冠禽兽相，眼圈发黑，眉头皱得就像昨天晚上没得手。西装男人旁边走着个女人，不停地摸自己的脖子，妖里妖气，短裙都快够不着腰了，肯定是刚望风回来，脖子酸，两眼也已经直勾勾

的了。

好不容易从这个贼的世界里逃出来，我连滚带爬扑到法院门口，刚进传达室想看看有没有我的信，就看见一个蓬头垢面的女人直直地向我扑过来，“妞妞啊，你要帮我！”

一看到这女人的姿态，我反射般地往后退了一步，生怕自己被抢劫。定睛再仔细一看，才发现原来是漂亮女生，我又惊又喜，说，“别踩脏了我的鞋子！早上刚擦过！”

漂亮女生竟然像怨妇一样，泪花儿乱弹，抱住我的肩，“妞妞，你帮我，我要离婚！”

“拜托。离婚我怎么帮你啊。总不见得我去和他离。”我心里想，没忍心说出口，只是诧异地说，“你今天就起诉？”

“我想调解。”漂亮女生抽抽搭搭地说，“可是他老躲着不见人，我怎么办啊？”

“起诉啊。”我盯着她看，越看越觉得她也是贼。上学时她和法理学老师偷情，结果人家显然感情不够，还非得让她证明肚子里的孩子是他的。她没受过这种委屈，一气之下真把证明给生下来了，然后迅速嫁给了被沈阳涮了一把的帅哥厨师。她婚恋的过程没人知道，反正结婚是抱着孩子结的。厨师哥哥还曾经得意洋洋了一阵，觉得自己买大搭小，划算得很。

但正如漂亮女生自己所说，选择一个男人就是选择一种生活方式。选择一个厨师，这个家庭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基本敲定，气氛也离厨房不远。漂亮女生如此坚毅有格调地证明自己的忠诚本已惊人，而且因此下嫁，这样的决定吓了所有人一跳。没有人想到，最精明的她，生活中实际操作能力却这样差，会做出这样不聪明的决定。

“起诉？他藏着的钱你们又找不到。”她泪水滂沱，“我要找私人侦探去查。”

“你就是学刑侦的，你还用私人侦探？”我也想不出来，一个学校的厨师能有多少钱让她这么惦记着。不过，听说他家祖传了一幢小楼，估计拆迁时分了不少钱。

“那怎么办。我也没其他办法。厨师的素质，比无赖好多少呢？”她尽管那么悲伤，还是忍不住对丈夫不屑一顾了一下，“咱们进去谈谈，你看看我怎么办好。”

倒霉。再精明的女人没头脑起来，也是前言不搭后语。何况这些年的家庭生活，似乎已经把她过去的骄傲和锐气毁了大半，只余下了市侩的小算计。

我真是好不容易把悲伤而又狡诈的漂亮女生伺候走了，刚想安静一下，电话突然又响，是个电台的主持人，她自我介绍说她做的是婚姻爱情类节目，想请一个法官去做节目，谈谈离婚现象。

我说你打错了，法官都在隔壁办公室呢。她好奇地问，“那你是？”我说我是书记员。大约是最后一个字的发音太圆润，不容易听清，她立刻惊喜万分，“啊，法院书记？那更好了啊，不都是书记说了算嘛，您能来上我们节目，那真是我们的荣幸。”

真是个蠢货。到处碰见蠢货。等我跟她解释清楚此书记非彼书记时，以为自己终于解放了，没想到，她悻悻地说，“你不当官，干吗要叫书记？差点儿害我请错了人。”

他妈的是我逼着人家叫我书记的吗？我刚想脱口而出骂她，她已经挂了电话。

我一腔热情的愤怒，只碰到了她和电话的冷屁股。

开庭。

我跟着法官走进四号庭。当事人双方已经坐在两边了。原告是妻子，如临大敌，请了律师；被告是丈夫，一个人来应诉。

妻子面部很冷淡，一副对世界有刻骨仇恨要自绝于人民的面孔。

丈夫也很冷淡，不过，是一脸被世界抛弃的悲天悯己的遗孤模样。

只有那个眼睛贼溜溜的律师我们已经很熟了，他是施刚的同事，看着我们走进来时，精明的眼睛闪出一丝微笑，很轻，不易觉察，那神情就像抓了我的奸情一样满足。瞅瞅这眼神，跟贼似的，我不满意地想，昨天晚上肯定是要跟小老婆过的夜。

家里被偷了一天，我的人格就扭曲了。我叹了一口气，坐下来，定睛看着这夫妻两人。这案子他妈的无聊透了。很无聊。没有财产纠纷。根本就是报纸上常说的“领证未婚”，这女人领证之后就跑到广州工作了，两年后回来，起诉离婚，理由不用陈诉大家也都知道是怎么回事儿，“长期分居”“感情破裂”呗。这种事情还折腾啥，两人干吗不能乖乖去领个离婚证，节省一下国家司法资源，非闹上法庭干什么？

案子进行得很顺利。事实清楚，双方没什么争议。

最后，法官说，“你们还有什么事实要补充吗？”

一直沉默的男人突然抬起头来，我看他两眼红了，不知道是哭的，还是气的，闷声闷气地说，“我希望她把我的钱还给我。”

我们全部转过脸来看那年轻清秀的女人，包括原告律师，也惊奇地看着她，大约是从来不知道钱是怎么回事。

女方一身淡青色的西服套装，看上去很像白领，头发也梳得整整齐齐，身边还有个亮亮的小坤包，看样子是为了上庭专门打扮过的，不

像她那男人，手里抓着起诉书，穿着一条破牛仔裤一双凉鞋就大摇大摆来了。

她本人好像也很惊奇，一脸的不知所措，愣了半天才说，“什么钱？我收入比你高，我拿你的钱干什么？”

“你既然这么说，那就算了。”男人立刻愤然说，“就这样吧，离婚！”一脸决心抛妻弃子的坚定神情。

法官立即说，“你确定算了？你确定不再争议？你不用再考虑一下吗？”听他的语气，恐怕是唯恐男人反悔，结不了案。

男人咬牙切齿，大手一挥，说，“算了。给她吧。”姿态很大度。

女人瞪着眼睛，奇怪地望着立刻将会变成她前夫的男人，一脸的不理解。男人并不看她，毅然决然地看着起诉书，苦大仇深的表情。

女人回头再看律师，律师低下头，不吭声。

在众人的一片沉默之中，女人放弃了注视，背往后一仰，尽管没有人要宰割她，她还是摆出了这种任人宰割的姿态，轻声说了句“莫名其妙”。

我板着脸低下头记录，懒洋洋地想，莫名其妙就对了，这种破事，我还没见过不莫名其妙的。

庭审太顺利了，只花了半个小时。回到办公室，给施刚打了个电话，问他晚上几点下班，有没有空儿陪我逛街。他说好的，语气还挺快活。见风使舵，我立刻说，“你送我的钻戒丢了。”

他受到了巨大打击，声音都快要哭出来了，说，“小偷怎么爬上八楼的啊？”

“咦，你怎么问得跟 110 小姐似的。”我不满意地说，“好啦，挂了，我要工作了。”